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关于制定龙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 建议

深龙发〔2021〕2号

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关于制定龙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021年1月15日中国共产党深圳市龙岗区第六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
议通过）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深圳实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第一阶段发展目标的五年，也是龙岗区建设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的关键五年。中国共产党深圳市龙岗区第六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深圳市委六届十七次全会精神，结合新发展阶段的新形势新任务，就制定龙岗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以下建议。

一、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新征程

1. 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深圳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也是龙岗改革发展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龙岗区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全面落实市委决策部署，抢抓“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落实“东进战略”各项部署，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就。经济实力大幅跃升，预计二〇二〇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800亿元，“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8.1%，超额完成规划的3900亿元目标值。预计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2790亿元，“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10.6%，连续三年位居全国工业百强区榜首。单位生产总值水耗、电耗分别较2015年下降44%和19.3%。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约11%，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9600亿元，规模全市第一，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超八成。创建深圳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5个创新节点纳入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数量居全市首位。坂雪岗科技城、宝龙科技城纳入深圳国家高新区，覆盖的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面积全市第一。改革步伐显著加快，成为全市首个规划国土综合改革实践区、全市唯一的广东省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在全国率先实现个体工商户注册注销“秒批”改革，“数字政府”综合试点改革荣获全球智慧城

市大中华区数字政府创新奖。城区品质不断提升，坂银大道、地铁 10 号线相继开通，“四横六纵”的高快速路网和“八横六纵”的干线主干道路网加快形成。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加大，生态宜居特色更加鲜明，获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称号。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民生社会事业明显进步，新增义务教育学位 6.39 万座，居全市前列。深圳北理莫斯科大学投入使用，深圳国际大学园建设步入新阶段。市人民医院坂田院区、区骨科医院新院区投入使用，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院建设稳步推进，全区可供应床位 12247 张，数量全市第一。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龙岗数字创意产业走廊获“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资格，创建广东省首个以精准为特质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连续举办 ATP、WTA、NBA、法国超级杯等国际高端赛事。平安龙岗、法治龙岗建设取得新成效，法治环境持续优化，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显著，党的建设取得丰硕成果。党管武装得到加强，国防动员能力提升，获省双拥模范区“七连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对口帮扶贫困县全部摘帽。“十三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五年的发展成就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2. 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这个大变局加速演进，经济全球化遭遇更多逆风和回头浪。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市场空间广阔，发展韧性强大，正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进入新发展阶段，习近平总书记为新时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擘画了宏伟蓝图，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和深圳综合改革试点实施，龙岗新一轮大发展迎来了难得的重大历史机遇。同时，龙岗自身发展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经济稳增长压力较大，创新驱动能力和产业核心竞争力仍需提升，大平台、大项目比较缺乏，土地空间紧约束需要加快破解；城区发展不平衡，城市功能品质亟待提升，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轨道、高快速路等交通基础设施不足，民生服务供给与市民期盼还有较大差距；维护安全稳定的任务依然艰巨，基层治理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亟需提升；干部队伍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还有待提高。龙岗作为深圳的行政大区、人口大区和产业大区，要切实增强敢抢先机、勇于示范的自觉自信，在先行示范区建设新征程中体现大区作为，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上构建龙岗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在更大范围、更大程度上提升龙岗竞争新优势，在更强担当、更强共识上描绘龙岗发展新蓝图，对标最高最好最优最强，把赶超作为常态，把卓越作为追求，保持归零心态、冲刺姿态、赶考状态，争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排头兵。

3.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了深圳新时代的历史使命，要求深圳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龙岗要拿出大区的担当和作为，扛起使命责任，明确目标任务，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到二〇二五年，基本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深圳城市东部中心，打造深圳都市圈区域城市中心，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实力、发展质量大幅提

升，研发投入强度不断加大，创新能力跻身湾区前列，文化软实力大幅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到二〇三〇年，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高水平深圳城市东部中心，以及更具竞争力、辐射力、带动力的深圳都市圈区域城市中心，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跃上新台阶。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实体经济支撑作用更加稳固；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开放合作和竞争的新优势明显增强，城市承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提升；建成高水平公共服务体系，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成为常态，社会文明达到新高度。

到二〇三五年，建成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创新创业创意之区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成为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区范例。成为高质量发展城区，经济实力、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经济总量、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在二〇二〇年基础上翻一番，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迈上新台阶；成为法治示范城区，社会公平正义和人民权利得到充分保障，社会发展充满生机活力，城区运行安全高效，建成法治城区、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成为文明典范城区，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城区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成为民生幸福标杆城区，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的民生发展格局，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成为可持续发展先锋城区，广泛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实现美丽龙岗建设目标。

到本世纪中叶，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拥有高度的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全面实现城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成为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卓越的全球标杆城区。

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4.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为发展导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认真贯彻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大力落实市委“1+10+10”工作安排，抢抓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和实施深圳综合改革试点重大历史机遇，坚持“产业立区、创新强区”，大力实施深圳“东进战略”“一芯两核多支点”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争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排头兵，加快建设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5.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聚焦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这个目标，维护人民根本利益，充分调动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扩大开放，坚持解放思想、守正创新，推动城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强化重要领域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6.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我区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济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 6800 亿元，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不低于 10.8%，世界级科技创新企业和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等创新优势更加突显，“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基本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加快发展，全球电子信息产业高地加快建设。

——文化软实力充分彰显。城市文明程度、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显著提升，红色文化、客家文化、节庆文化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竞技性、群众性、高端化、国际化的文体活动更加丰富，形成更多精神文明建设、文化产业发展的龙岗名片。

——民生福祉显著改善。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高质量教育体系、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健康龙岗建设全面推进，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山水林田湖草资源本底优势凸显，形成低消耗、少排放、能循环、可持续的绿色低碳发展方式，生产、生活、生态布局 and 空间、人口、产业结构更加优化，高品质城区建设成效显著，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新局面加快形成。

——城区治理效能明显增强。全面依法治区有力推进，城区治理制度体系更加完备，城区治理的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大幅提升，城区运转更智慧、更安全、更具韧性，城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

三、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发展战略，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的深圳城市东部中心

对标国际最高最好最优，坚持系统思维，坚持产城融合发展理念，坚持高标准规划、高水平建设、高效率管理，聚焦功能品质提升，不断优化城区空间布局，提升城区治理智慧化水平，打造品质龙岗、魅力之城。

7. 大力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发展战略。构建“湾东智芯”，依托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和龙岗中心城在教育、创新、交通、生态、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加快打造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重要支撑平台、国际化创新高地和策源地，以及文体辉映、往来便捷、产城融合的国际化现代化“城市新客厅”。构建“信息数字核”，发挥坂雪岗科技城电子信息产业优势，完善公共配套建设，整合平湖、布吉、吉华、南湾等周边区域潜力空间和优势产业，构建多层次产业生态体系，打造万亿级的世界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构建“低碳智造核”，联动宝龙科技城、东部高铁新城、国际低碳城规划建设，精准布局生物药、新能源、人工智能、低碳产业等新兴产业，打造创新强劲、产业活跃、交通互联、服务完备、环境美好、辐射周边、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的深圳东部枢纽门户。构建“多支点”，在“一芯两核”辐射带动下，以布吉新城、横岗南片区、阿波罗未来产业城等其他重点区域为载体，发挥各自比较优势，集聚高端发展要素，联动错位发展，形成优势互补、均衡协调的多点支撑发展格局。

8. 高标准推进城区规划建设。以高标准、新理念推进城区规划建设，完善城区空间功能和布局，推动产城融合和职住平衡，打造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高颜值、高品质、高活力、高魅力城区。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加强城市整体设计，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大力实施总规划师、总设计师等制度，完善城市与建筑风貌管理制度，推动各类规划富有前瞻性和可行性，各类项目彰显实用性、艺术性和地方特色的统一，把好山好水好风光融入城区整体规划建设，提高城区设计美学水平。统筹规划地上地下空间，构建高效集约的地下空间发展体系。优化提升龙岗大道城市功能联动轴、深港科技合作东部轴线、北部区域联动轴，强化空间联动，促进资源融合联通。

9. 加快完善综合交通网络体系。统筹推进对内对外轨道交通、高快速路、交通枢纽等规划建设，分层次打造 15 分钟、30 分钟、45 分钟、1 小时四个交通圈。协调推进深汕高铁、深惠城际、深大城际、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建设，配合推进赣深与广深联络线建设，打通外联主动脉。加快推进轨道 14、16、3 号线四期（东延）、16 号线二期（南延）建设，推动 10 号线东延、17、18、21、22 号线尽早启动建设，强化与市中心区的快速直连。推进站城一体化开发建设，以 TOD 模式高标准建设交通枢纽，强化枢纽接驳功能和集聚优势。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高速路网体系，加快通道增量、扩容，促进形成“四横八纵”的高快速路网体系。完善“环加射线”路网结构和交通互联，围绕“一芯两核”构造成环路网交通体系，形成全区“八横八纵”干线性主干道路网，建成“云巴”示范线，加强次干路、支路建设及“断头路”打通，畅通微循环。以公共交通为导向优化城市交通结构，改善慢行系统和风雨连廊系统，推进轨道-公交-慢行三网融合发展。

10. 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树立城市全生命周期管理意识，用绣花功夫抓好城市管理，在细微处下功夫、见成效。强化依法治理，提升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顽症难题的能力。加强城市修补，改造提升城中村面貌，保护性改造老旧村落和特色街区，营造小尺寸、人性化、富有人情味的城市空间肌

理，塑造丰富多变的街道景观。完善城市管理责任分工，构建职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完善城市管理标准体系，深化“城市管家服务”，推进城市净化、绿化、亮化，打造精品绿道、花景道路、花漾街区、花园路口。推进国际化社区、街区建设，提升公共服务国际化水平，提升城区国际化品质。

11. 全面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发挥信息产业发达优势，加快推进5G、AI、区块链等新技术应用，高标准建设广东省大数据综合试验区，构建主动、精准、整体式、智能化的管理和服务模式。加快推进政务流程全面优化、数字化再造，推广掌上政府、指尖服务、刷脸办事，构建互联互通的数据链、整合协同的业务链、方便快捷的服务链，深度挖掘群众政务服务需求，全面提升政务服务品质。推动民生数字化服务，加快构建“龙岗民生云”，推动教育、医疗等民生服务数据贯通和资源上云，加快发展数字教育、数字医疗等，构建便民高效的智慧化民生服务体系。利用数字化全方面赋能城区治理，持续优化“城市大脑”功能，构建“大分拨”体系，深化“业务+大数据”场景化应用，构建精准调度、多方协作的社会治理新模式，提升城区治理智能化水平。

四、坚持创新强区，建设高质量的国际化创新高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科技自立自强对发展的战略支撑作用，聚焦高端创新资源集聚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全面优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加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构建最优创新环境，加快打造湾区东部科技创新的重要引擎。

12. 提升源头创新能力。高标准建设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推进深圳国际大学园提质升级，建设世界一流大学集聚区和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外合作高等教育机构群，加速推动深港两地高端资源集聚，打造深圳东部创新“智核”。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高标准推进诺贝尔奖科学家实验室等重点科研载体建设，面向产业发展积极争取国家级、省级、市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户龙岗。推动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支持头部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动科研设施和科学仪器开放共享，提升协同创新能力。加强应用基础研究，紧扣产业需求规划建设一批科技创新平台，积极承担各级各类重大科研任务，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

13.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健全以价值为导向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优化科技成果转化利益分配制度，激发成果转化主体活力。鼓励本地高校与产业园、企业建立常态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合作机制，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引进和培育一批科技企业孵化器，加快推进孵化载体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智慧医疗、生物医药、新能源等产业，加速新技术、新产品的产业化与应用，积极推动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新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推广应用。充分发挥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各方面力量的作用，建设一批产品检测、技术服务、中试、注册服务、产品化等公共服务平台。加快技术转移机构建设，加强技术转移专业人才培养。

14. 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加大研发投入，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机制，加大对基础前沿研究的支持。完善科技创新金融服务体系，支持地方金融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开发特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为科技企业提供融资便利，引导社会资本、金融资金加大对科技企业的投资，鼓励科技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实现创新发展，积极推进知识产权证券化试点。实施最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加大对科技创新活动和科技创新成果的保护力度，建立区级知识产权服务中心、知识产权联盟和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三位一体”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系。探索建立科技创新容错免责机制，营造良好创新氛围。

15. 加速集聚创新人才。全面优化人才培育、引进、使用制度，造就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科技领军人才、产业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支持辖区内高等学校和研究机构加强基础研究人才培养，加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基地建设。深入实施“深龙英才计划”，探索更加开放便利的人才政策，加快集聚海内外一流创新人才。建立健全导向鲜明、激励有效、科学规范的人才评价激励和服务保障机制，构建与国际接轨的人才创新环境。围绕推进国家产教融合试验区建设，构建二元主体育人模式，实施技能人才强基工程，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加强民生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引进培养教育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深入实施医疗卫生“三名工程”，引进培养名医、名院长，助力“幸福龙岗”建设。

五、坚持产业立区，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着力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以电子信息产业为引领，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16. 打造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发展高地。支持龙头企业进一步做优做强，巩固全球领先地位。强化企业梯队建设，积极培育以龙头企业为引领的企业雁阵。加快发展鲲鹏计算产业，支持鸿蒙生态链发展壮大。实施“全产业链发展”战略，建立健全重点产业“链长制”，聚焦产业链精准招商，引进一批产业带动性强的企业投资项目，推进产业链稳链、强链、补链、延链，加强产业链和供应链资源整合，打造更自主可控、更安全可靠产业链条。依托坂雪岗科技城，打造万亿级的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承载区、ICT产业中枢核心区、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产业与城市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强化跨区域联动，构建错位协同、高效协作、优势互补的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格局。

17.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发展高端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等产业，用好大运软件小镇、大运 AI 小镇、宝龙生物药创新发展先导区、新能源产业基地等载体，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领区。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动，加快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未来产业引领”计划，前瞻布局 6G、氢燃料电池等前沿技术创新领域，打造一批未来产业策源地。引进和培育一批专注细分领域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构建完善大中小微企业专业化分工协作、共同发展的产业体系。

18.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耦合共生、协同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大力发展知识密集型服务业，

对标世界一流水平，加快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会计法律等服务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加快发展健康、养老、文化、旅游、家政等服务业，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加快推动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推进服务业专业化、品牌化建设。积极对接国际专业服务资源，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和竞争力。

19.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据要素资源高效有序流动和深度开发利用，构建开放、公平、包容的数字产业环境。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围绕芯片、新型显示、云计算、智能终端等重点领域，促进数字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落实“5G+8K+AI+云”新引擎战略，加快打造鲲鹏生态体系，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和数字经济产业园，促进数字经济集群发展。大力推进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建设，深化“龙岗产业云”，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与各产业深度融合，促进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建设更多灯塔工厂、无人工厂、智慧车间。推动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产业加快发展，支持平台企业依法依规健康蓬勃发展。鼓励、支持龙头企业、行业协会等积极参与制定数字经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20. 优化拓展产业空间。严守产业用地总量底线，加强产业用地保障能力，保障优质企业稳定发展，提振实体经济活力。充分发挥政府、市场等各方优势，综合运用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城市更新、提容等多种手段，探索大片区土地开发统筹模式，高标准、高质量打造成规模、高品质产业空间。创新产业用房供给模式，提高产业空间使用效率。探索在产业现状基础较好、产业空间较为连片集中的片区，开展二、三产业混合用地试点工作，推动地上、地表和地下立体协同开发。推广“定制产业空间”模式，强化土地全生命周期监管，探索建立低效用地退出机制，完善闲置土地使用权回收机制。

六、突出扩大内需，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示范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需求侧改革，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增强畅通国内大循环和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功能，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强大“窗口”魅力。

21. 推动畅通国内大循环。深度融入国内超大规模市场，深化对内经济联系，增加经济纵深，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为畅通国内大循环提供有力支撑。通过科技创新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高质量产品、高效率服务、高性能供给创造和引领国内市场需求。推动提升金融支付结算便利性，畅通供需两端资金资本循环。支持外贸制造业企业开拓国内市场，鼓励制造业企业成立销售公司对其产品专业化销售。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大力发展智慧物流、保税物流、冷链物流，鼓励物流企业向全流程、多环节供应链服务转型升级，加快平湖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推动龙岗成为深圳建设国家综合物流枢纽节点的重要支撑区。

22. 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增强全球资源产品配置能力。鼓励企业深度拓展国内外市场，实现内外贸双向发力、双线拓展、快速切换。积极推进我区跨境电商运营中心健康发展，推进华南城市场

采购贸易试点，鼓励跨境电商企业积极在“一带一路”沿线城市布局海外仓，拓展国际营销网络。加快发展服务贸易，大力发展研发合同外包、软件信息服务等服务贸易业态，加大服务贸易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培育力度。提升贸易便利化服务水平，创新落实“关区联动”十项措施。抢抓深圳探索全域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机遇，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动内外贸治理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规则相衔接。

23. 全面激活消费需求。准确把握消费结构变化新趋势，围绕新需求部署新产业，鼓励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开发新产品、创造新功能、形成新应用。加快开发基于 5G 的智能终端产品等新型信息消费品，支持发展场景式体验店等电商零售、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培育定制消费、智能消费、时尚消费新模式。引进商贸服务大型企业，打造标杆商圈，建设一批特色商业街区、商贸集聚区和文旅创意商业街区；大力繁荣夜间经济，打造一批夜间消费网红打卡地。促进实物消费提档升级，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大力发展智能终端、可穿戴设备、超高清视频、智慧家居等新型消费，提升文化、旅游、体育、健康、养老、家政等领域消费品质。健全消费者维权机制，营造有利于各类主体提供消费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环境。

24. 积极扩大精准有效投资。充分发挥投资对扩大需求、优化供给的关键作用，围绕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加大对集成电路、高端装备、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等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力度，增强制造业发展后劲。围绕重点片区建设，以提升城市品质为核心，围绕交通路网、雨污管网、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卫生、文化等公用设施建设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切实补齐民生短板。推动重大项目新开工以及加快实施专项债项目等工作，积极推进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优化 5G 网络基础设施，统筹推进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前瞻性部署算力基础设施，建成一批信息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及融合基础设施项目。进一步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优化政府投资结构，引导更多资金投向强基础、增后劲、惠民生领域，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七、全面深化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继续用足用好改革这个关键一招，把推进综合改革试点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抓手，大力推动实施创造型引领型改革，强化改革的系统集成和协同高效，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形成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重大制度创新成果，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红利，激发城区发展活力。

25. 落实重点领域综合改革试点。牢牢把握深圳综合改革试点重大机遇，围绕龙岗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主要问题，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市区协调联动，建立更加顺畅的沟通对接机制，积极配合开展改革试点工作，争取更多试点事项在龙岗先行先试、落地生根。探索建立健全重大风险识别及防范制度，根据改革成熟程度、风险程度，分别采取调整、暂缓或终止等处置措施，实行改革事项动态管理，确保改革试点项目进出有序，不断优化综合改革试点实施路径。聚焦要素市场化配置、营商环境、科技创新、民生服务、生态环境和城市空间治理等重要领域推出更有针对性、开创性的改革政策，在土地管理制度、数据要素市场培育等关键环节率先取得突破，努力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重大制度创新成果。

26. 加速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入推进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探索实行国有企业投资负面清单管理。积极引导社区股份合作公司参照现代企业股权流转方式，建立健全股权继承、转让、回购机制，提升集体土地、资产的利用率和使用率，加快向投资型、服务型、管理型企业转变。进一步消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制度性障碍，完善对民营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模式和服务链条，营造民营经济发展最优环境，加快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大力激发和弘扬企业家精神，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

27. 持续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强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营商环境量化评估，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大力精简行政许可，整治各类变相审批。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和公正监管制度，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坚持放管结合、并重推进，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提高监管执法规范性和透明度。全面实施“网上办”“指尖办”和“一次办”，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坚持竞争中性原则，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加快构建覆盖各类主体的区信用信息平台，建立健全平台管理、联合奖惩、信用承诺、信用修复等工作机制，推动信用奖惩措施应用到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公共服务等领域，形成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体系。

28. 稳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供应等工业用地市场供应体系，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引导劳动力要素合理畅通有序流动，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配合市级部门制定境外专业人才职业管理政策，推动具有境外国际通行职业资格和金融、税务、建筑、规划等专业人才按相关规定提供专业服务。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在 CEPA 框架下扩大金融服务领域开放，积极参与数字人民币、供应链金融创新试点，通过增信和贴息等措施引导银行机构优化信贷投向，持续优化私募基金、创业投资企业市场准入和发展环境。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开展科技成果权属改革试点、制定技术转移体系和激励政策，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初创科技型企业投资力度，促进技术要素和资本要素融合发展。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优化事权和财权划分，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培育和完善数据要素市场，试点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制定数据隐私保护和安全审查制度。

八、强化区域协同发展和对外开放，开拓合作共赢新局面

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提升龙岗在深圳都市圈协同发展格局中的辐射带动作用，推进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不断培育开放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29. 积极融入都市圈发展格局。围绕打造深圳都市圈区域城市中心的发展目标，推动健全跨区域协调机制，争取将更多都市圈科技创新、新型基础设施等项目落到龙岗，主动谋划推出一批重点项目。探索推动构建深莞惠科技产业走廊，促进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主导产业协同共进、集聚壮大，形成百公里长、数万亿级的“产业脊梁”，与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形成互相支撑、互

补发展格局。促进与临深区域全方位合作，以规划衔接、设施联动、产业协同、机制创新为重点，共建深莞惠协同发展试验区，探索一体化发展新模式。按照深圳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要求，推动龙岗与原特区内重大创新平台及重点片区的深度合作，与市内其他区国家高新区优势互补、协同分工、错位发展。

30. 加强与港澳全面深度合作。探索深度参与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路径，依托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深港国际中心等粤港澳大湾区合作载体，力争在人才、科技、文体、教育、医疗、智库等领域取得新突破，打造深港国际化合作示范区。借力莲塘口岸开通和东部过境高速等交通要道，链接区内重要创新节点，促进深港两地在源头创新与协同创新、成果转化等领域的深度合作。加强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对接，在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金融、创新创业等方面强化与香港的项目合作。发挥侨乡资源优势，吸引港澳企业投资兴业。探索建设深港国际创客中心及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吸引更多香港澳门青年来龙岗创新创业，进一步完善面向港澳的医疗及教育服务。

31. 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严格落实外商投资企业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健全促进和保障境外投资服务体系，依法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进一步扩大利用外资规模，做好重点外资企业跟踪服务工作，提升利用外资质量。积极推动内外贸、投融资、财政税务、金融创新、出入境等领域的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与国际接轨，争取国际性产业与标准组织落户我区。积极开展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的沟通和合作，借力5G优势及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平台载体，推动技术、产业等领域的对外合作，支持企业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产能和产品对接。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全面投资协定》机遇，深入研究和积极参与《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进一步畅通海外引智渠道，探索与国际顶级学术机构建立合作交流渠道，全方位加强国际人才和国际科技创新合作交流，争取引进和谋划一批大型国际会议、国际组织机构。重点借力“全球与当代中国高等研究院”等平台，主动加强与新加坡的高端资源对接合作。加强文化交流合作，推动与国际友好城市、世界文化名城之间的合作。

九、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塑造繁荣兴盛的现代城市文明

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龙岗文化建设，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奋力将龙岗打造为粤港澳大湾区文体旅游强区。

32. 推动高水平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工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铸魂立德工程，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不断凝练和弘扬特区人文精神，继续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埋头苦干”的特区精神，发扬“敢闯敢试、开放包容、务实尚法、追求卓越”的新时代深圳精神。兼容并蓄学习世界先进城市文化，培养具有科学理性、人文情怀和国际视野的现代市民。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打造“志愿者先锋城区”升级版。开展市民文明素养提升行动，加强市民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

加强诚信教育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逐步提升市民素养。抓好区融媒集团建设，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推出高质量融媒产品。

33.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品质和效能，构建普惠性、高质量、可持续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建广东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实现精准服务、分众服务。全面推进高品质文化品牌活动打造、高端文化惠民活动开展、客家文化资源挖掘、文艺精品创作。加快建设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文化精品项目和富有艺术性、生命力的高品质城市文化地标。加快推进国家队训练基地建设，提高竞技体育综合竞争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积极培养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持续加大公共文体设施建设力度，依托深圳音乐学院、深圳第二音乐厅、龙岗国际艺术中心等重大文体设施，提供更优质文化项目，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品质。优化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均衡发展、凸显特色、因地制宜布局各级各类文体设施类型与功能，全面建成“十分钟公共文体服务圈”。积极弘扬以红色文化、客家文化、节庆文化为主的龙岗传统文化，加大客家围屋的保护及考古遗址保护利用，开展大湾区客家文化遗产的跨界合作保护项目，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系统，不断激发传统文化新活力。

34. 加快发展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探索数字创意产业高质量发展路径，围绕数字创意产业走廊加快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发挥高端体育赛事场馆引领作用，利用集聚效应，提高产出效益。积极培育本土体育产业品牌，促进产业链完善提升，围绕大运中心和重大体育赛事、新兴时尚体育赛事打造体育消费引擎，培育龙岗体育消费新动能。积极深化“北部低碳-生态旅游圈”“中部都市-文体旅游圈”“西部文化-创意旅游圈”联动发展，构建龙岗特色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模式。以文旅融合为重点，构建“旅游+”发展模式，高标准完成大芬油画村、甘坑客家小镇两个市级特色文化街区品质提升，高水平推进鹤湖新居、大田世居等不可移动文物的活化利用，打造文旅融合特色旅游目的地。加快推进智慧旅游建设，运用网络新媒体、5G等技术，不断丰富新兴旅游业态，提高龙岗旅游智慧化水平和服务品质。

十、完善民生供给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幸福龙岗

紧紧围绕“民生七有”目标，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全面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加快实现从“有”到“优”的转变，不断增进民生福祉，让市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35. 实现更高质量的充分就业。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健全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的服务体系，支持各类新就业形态发展。加强公共就业服务，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保障退役军人就业，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快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区、街道、社区、企业四级调解网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36.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空间资源优先布局基础教育设施，财政资金优先保证基础教育投入，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15.68 万座、学前教育学位 3.2 万座，不断提高教育发展保障水平。高标准办好学前教育，多渠道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施义务教育学校质量提升计划，推动与更多省内外名校合作办学，建更多“家门口的好学校”，优化教育资源均衡布局，鼓励社会力量兴教办学，支持优质民办学校集团化办学，推动公办民办教育协同优质发展，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支持优质、特色高中创新发展，推动坪地高中园、市第十七高级中学建设，高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深化办学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引进境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参与建设粤港澳国际教育示范区。加快推进深圳音乐学院、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学院建设，支持国际大学园高质量发展。全面推动职业教育融合创新发展，深化校企合作，构建与龙岗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特殊教育、专门教育服务体系。

37. 全面推进健康龙岗建设。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织密织牢公共卫生安全防控网络，形成统一高效的监测预警、应急指挥、预防控制、医疗救治、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推动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医院等市区级项目建设，促进“三甲”医院倍增。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推进临床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及多层级医学人才培养，推动基层医疗集团的集约化管理。加快推进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做实做优家庭医生服务。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探索中医药事业发展龙岗模式，争创全国中医药服务示范典型。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差异化服务，推动社会力量举办高水平、国际化医疗机构。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38.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健全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建设，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服务。激发养老服务市场活力，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为基础、专项救助相配套、临时救助为补充的综合性社会救助体系；广泛动员慈善等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助和社会互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双拥共建工作水平。加强残疾人融合康复教育服务，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建设无障碍城区。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健全人才住房、公共租赁住房 and 安居型商品房政策体系，建立多元化住房供给体系，扩大住房供给，优化供给结构，加强人才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和安居型商品房管理，完善准入、使用、退出机制。

十一、推动绿色发展，打造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的美丽龙岗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充分利用龙岗山水林田湖草资源本底，高品质塑造生态环境，完善生态格局，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力争将龙岗打造为绿色发展的生态高地。

39. 推进环境治理提质升级。提升生态环保监管能力，实现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坚持水质目标导向，全面构建“源头减排-过程控制-末端治理”的系统化治水体系，做好雨污分流、污水收集、排污口整治等相关工作，系统推进水生态修复，全面提升水环境质量。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统筹防治臭氧和细颗粒物污染，强化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生活面源污染管控，稳步提升大气环境质量。加强土壤分类管理、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和风险防控，加强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医疗废物、化学品、涉重金属污染等危险废物处理全过程管控。完善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加强施工噪声、交通噪声、工业和社会生活噪声管理，提高声环境综合管理水平。

40. 构建“蓝绿交织、山环水润”生态格局。维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连续性，实施矿山、森林、湿地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进生态空间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构建河长、湖长联动机制，实现河、湖、水库、湿地一体化监督管理。加强自然生态空间保护，严格落实林地资源保护发展任务，强化自然保护地、国土空间环境管控，探索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生态空间保护工作机制。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外来物种管控。高质量推进碧道建设，打造西核心生态绿廊、环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生态绿廊、国际低碳城滨水生态区三大“绿廊”项目，营造连山、亲水、贯城、串趣的生态游憩网络。提升城区绿化生态质量，打造“公园之城”，高质量构建绿色空间体系。推动“海绵城市”建设，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资源，增强城市防涝能力，确保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严格落实海绵城市规划控制指标。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三条红线”要求，做好水源供水布局规划建设、饮用水品质提升工作。

41. 打造绿色低碳发展典范。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以碳排放达峰为核心做好工作安排。推动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加强新能源、节能环保技术领域的科学研究和市场应用，培育发展节能环保产业。依托深圳国际低碳城培育绿色低碳产业孵化集聚空间，建设国际低碳清洁技术创新中心和创新创业基地，构建节能环保、绿色能源产业发展体系，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综合试验区。持续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健全绿色制造体系，推动绿色示范创建。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高等级绿色建筑，推进绿色施工示范。创新节约集约用地制度改革，促进土地资源高效集约利用，深化节水型城市建设，构建精准高效的节约用水体系，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推动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利用。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全面补齐环卫设施短板，完善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全面推进“厕所革命”工作。加强绿色环保宣教，开展绿色出行、绿色消费等宣传活动，倡导民众自觉践行绿色生活理念。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提高生活垃圾处理处置能力，加强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持续深化废弃物源头减量，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效率。

42. 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构建以绿色发展为导向的全方位覆盖生态文明评价考核体系，出台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强化正向激励，量化刚性问责。实行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加快构建分类科学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体系。创新管理方式方法，强化“多规合一”平台

运用，构建城市生态保护统一监管体系。积极推动深圳都市圈生态环保合作，促进生态环境协同发展。

十二、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改进社会治理方式，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构建全民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推动龙岗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走在全市前列。

43. 深入推进法治龙岗建设。扎实推进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机关权力行使，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完善信用监管制度。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完善政务公开、政务失信问责机制，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推进司法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提升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进线上线下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有机融合，不断扩大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全体市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44. 持续深化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全面排查事故易发多发领域的公共安全隐患，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整治，全力消除各类火灾隐患。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健全“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强防灾减灾能力体系建设，提高自然灾害防御能力。探索建立跨区域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联动协同机制，最大限度减少突发事件及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系统提升城市抵御洪涝灾害能力，构建雨水全过程高质量精细化管理的立体防洪排涝体系。加大物资统筹保障力度，建立健全物资储备管理工作机制，完善紧缺急需物资储备清单目录和管理制度，及时优化调整战略储备物资品种、规模、结构，将一批应急医用物资纳入物资储备目录。加快粮食等战略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新一轮规模化、标准化、智慧化升级改造，确保重要物资在应急事件响应期间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45. 优化完善平安龙岗建设。健全国防动员机制，提升捍卫国家安全能力，巩固军政军民团结，促进国防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完善“平安龙岗”治安防控体系，突出防控重点，增强防控有效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让城区更安宁、群众更安乐。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拓展“龙岭模式”示范效应，加快推进“枫桥式”基层单位分层分类创建全覆盖。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基层，打造“全省维稳工作示范点”。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建立健全“街社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推动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推进基层治理高效运转。精心打造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龙岗样本”，提升出租屋精细化管理水平。建立政府购买服务、市场有偿服务、居民自我服务、志愿公益服务相结合的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基层治理体系，鼓励和

引导物业服务企业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拓宽非户籍常住人口参与基层治理途径。深化“多网合一”网格化服务管理，完善以“块数据”智能底板为基础的社会治理平台，建设社会治理“块数据”中心，推进“雪亮工程”视频监控全域覆盖和深度应用，提高社会治理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发挥群团组织作用，畅通群团组织参与社会治理新路径。支持社会组织参与心理健康、矫治安帮、法律援助、纠纷调处等社会治理和服务。

十三、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汇集各方力量，凝聚强大合力，围绕工作重点聚焦发力，更好地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46.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把党的领导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扩大基层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质量+示范”建设，把基层党组织打造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47. 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干部标准，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推动干部队伍革命化、专业化、国际化，大力培育、选拔、使用“鲲鹏型”“狮子型”“拓荒牛型”干部。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正确导向，为改革者负责、为担当者担当，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

48.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49. 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健全人大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密切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在协商民主中的重要作用，统筹推进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协商议政、建言献策、民主监督作用。不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广泛团结凝聚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力量。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

50. 健全规划制定和落实机制。按照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市委工作部署，编制龙岗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确定“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重点任务和主要路径。各类规划要从龙岗实际出发，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进一步完善监测评估机制，确保“十四五”发展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前景光明。全区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按照省委、市委工作部署，乘势而上，奋力拼搏，争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排头兵，建设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